

赣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

赣市行审证（6）字〔2019〕136号

关于江西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崇义县丰州乡防洪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崇义县水利局：

你单位报来要求审批江西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崇义县丰州乡防洪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文件及相关资料收悉。2019年7月4日，我局在崇义县组织召开了《江西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崇义县丰州乡防洪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以下简称《初设报告》）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赣州市水利局、崇义县水利局、丰州乡人民政府和初设报告编制单位赣州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前，与会代表和专家察看了现场。会上，与会人员听取了编制单位关于《初设报告》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提出了技术审查意见。会后，设计单位根据审查意见对报告进行了修改、补充与完善，并于2019年12月将修编后的《初设报告》上报审批，经研究，修编后的《初设报告》基本符合有关规程规范要求。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崇义县丰州乡防洪工程位于上犹江上游，工程治理范围共分为二段，分别为丰州圩镇段、古亭圩镇段；其中丰州圩镇段起点位于丰州大桥，终点位于丰州加油站，含支流欧家洞水部分河段，全长 2.06km；古亭圩镇段起点位于雁湖大桥下游，终点位于牛岗村小组，含支流龙口河及牛光河部分河段，全长 4.2km；工程河道治理总长 6.26km。工程区域涉及丰州圩镇及古亭圩镇，保护人口 1.7 万人，保护耕地 0.08 万亩。

上犹江崇义县丰州乡河段两岸山高坡陡，河谷狭窄，河床坡降大，洪水陡涨陡落，部分河段受圆滩和桐梓 2 座水库回水影响，存在不同程度的淤积；两岸岸坡土体抗冲刷能力较差，凹岸迎流顶冲处存在崩塌现象；为增强河道岸坡抗冲刷能力，提高两岸圩镇防洪减灾能力，保护和改善沿河两岸的生态环境，建设崇义县丰州乡防洪工程是十分必要的。

二、水文

1、基本同意采用麟潭水文站为参证站推求桐梓、圆滩坝址 10 年一遇洪峰流量分别为 $979\text{m}^3/\text{s}$ 和 $835\text{m}^3/\text{s}$ ，经合理性分析洪水成果基本合理。

2、基本同意欧家洞、龙口河、牛岗河支流采用《江西省暴雨洪水查算手册》（2010）查算设计暴雨，推理公式法推求 10 年一遇洪峰流量分别为 $203\text{m}^3/\text{s}$ 、 $163\text{m}^3/\text{s}$ 、 $133\text{m}^3/\text{s}$ 。

3、基本同意采用麟潭水文站为参证站推求桐梓、圆滩坝址 10 月～次年 2 月施工期洪水成果。

4、基本同意采用麟潭水文站为参证站推求 12～2 月设计枯水

流量成果。

5、基本同意典型断面水位流量关系。

6、基本同意泥沙分析计算成果。

三、工程地质

1、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界定,工程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相应地震基本烈度为VI度,区域构造稳定性好。本工程项目不存在抗震设防问题。

2、基本同意工程区有关水文地质条件评价。

3、基本同意对拟整治河段工程地质条件评价。工程区主要地质问题为岸坡冲刷失稳,宜进行必要的护岸固脚处理;部分河床发育影响行洪的心滩、边滩问题,宜进行适当的清淤疏浚处理。

4、基本同意排水涵管地质评价。

5、基本同意天然建筑材料调查评价。储量、质量可满足要求。

四、工程任务与规模

1、同意本工程主要任务是通过河道疏浚、新建护岸、新建排水涵管等工程措施,增强上犹江丰州圩镇段和古亭圩镇段河道岸坡抗冲刷能力,提高圩镇防洪减灾能力,保护和改善沿河两岸的生态环境。

2、工程建设内容:河道综合治理总长 6.26km,其中河道疏浚整治总长约 2.3km,新建干砌石护岸长 4.588km,新建浆砌石护岸 0.510km,新建 C15 砼护岸长 1.550km,新建亲水平台 3.38km,新建泥结石防汛道路长 0.8km,新建排水涵管 6 座,新建下河台阶 7 处。

3、基本同意上犹江丰州、古亭圩镇及欧家洞水、龙口河、牛岗河支流设计洪水水面线及下游圆滩和桐梓水库空库后的10月~次年2月施工期设计洪水位、设计枯水位成果。

五、工程布置及建筑物

1、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和《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基本同意本工程防洪标准为10年一遇,排涝标准为5年一遇,主要建筑物为5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5级。

2、根据《水利水电工程合理使用年限及耐久性设计规范》(SL654-2014),本工程类别为防洪,本工程合理使用年限及工程主要建筑物合理使用年限均为30年。

3、基本同意工程总体布置方案。

4、基本同意对现状支流欧家洞水、龙口河、牛光河全段面清淤疏浚。

5、基本同意对上犹江丰州段进行干砌石护岸并抛石固脚,总长1.737km,各段桩号分别如下:

(1)上犹江段桩号K丰右0+000~K丰右1+220,长度1.22km;

(2)支流欧家洞水段K欧左0+000~K欧左0+368、K欧左0+379~K欧左0+446、K欧右0+000~K欧右0+082,长度0.517km。

6、基本同意对上犹江丰州段K丰左0+000~K丰左0+272、K丰左0+307~K丰左0+545段桩号进行新建M7.5浆砌石贴坡护岸及抛石固脚,总长0.510km。

7、基本同意对上犹江古亭段进行干砌石护岸并抛石固脚,总

长 2.851km。各段桩号分别如下:

(1) 上犹江段桩号 K 古右 0+000 ~ K 古右 1+062、K 古右 1+493 ~ K 古右 1+720、K 古右 2+160 ~ K 古右 2+646, 长度 1.775km;

(2) 支流龙口河段桩号 K 龙左 0+000 ~ K 龙左 0+085、K 龙左 0+747 ~ K 龙左 0+905、K 龙右 0+000 ~ K 龙右 0+147、K 龙右 0+187 ~ K 龙右 0+270.000、K 龙右 0+596 ~ K 龙右 0+785、K 龙右 0+966 ~ K 龙右 1+073, 长度 0.769km;

(3) 支流牛光河段 K 牛左 0+000 ~ K 牛左 0+132、K 牛右 0+000 ~ K 牛右 0+175, 长度 0.307km。

8、基本同意对上犹江古亭段桩号 K 古右 1+062 ~ K 古右 1+493、K 古右 1+720 ~ K 古右 2+160 进行新建 C15 砼挡墙护岸, 总长 0.871km。

9、基本同意对支流龙口河桩号 K 龙右 0+443 ~ K 龙右 0+474 段河岸进行河道拓宽及岸线修复, 总长 0.031km; C15 砼挡墙护岸的断面型式为重力式挡墙, 基础座落在基岩上。

10、基本同意上犹江丰州段桩号 K 丰右 0+000 ~ K 丰右 1+220 新建亲水平台护岸, 长度 1.22km; 对上犹江古亭段桩号 K 古右 0+000 ~ K 古右 2+160 新建亲水平台护岸, 长度 2.16km。

11、基本同意在古亭段桩号 K 道路 0+000.000 ~ K 道路 0+445.000、K 道路 0+690.000 ~ K 道路 0+822.000、K 道路 1+162.000 ~ K 道路 1+385 新建泥结石防汛道路, 宽 3.0m, 总长 0.8km。

12、基本同意新建抛石固脚和干砌石护坡、新建 M7.5 浆砌石

贴坡护岸、新建 C15 砼挡墙护岸、新建亲水平台护岸、新建防汛道路的断面型式。

13、基本同意新建 6 座排水涵管建筑物。

14、下阶段应制定两岸现有树木植被的生态保护措施，做好沿岸现有树木植被的生态保护工作。

六、施工组织设计

1、基本同意施工总平面布置及主体工程施工方法。

2、基本同意设计采用的导流标准及导流方式。

3、基本同意施工总进度安排，施工总工期为 12 个月。

七、建设征地与移民安置

基本同意征地与移民安置本阶段按《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实物调查规范》(SL290—2009)、崇义县征地补偿标准等规定实物调查的内容、方法和成果及补偿标准。

八、环境保护设计

基本同意环境保护设计，应加强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

九、水土保持设计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设计。

十、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

基本同意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措施。

十一、节能设计

基本同意节能降耗分析，主要节能降耗措施基本合理。

十二、工程管理设计

1、基本同意工程管理体制及管理模式。

2、基本同意工程管理范围及保护范围。

十三、设计概算

- 1、基本同意设计概算编制原则、依据及取费控制。
- 2、同意设计概算价格水平年为崇义县2019年第二季度。
- 3、核定工程设计概算总投资为2579.22 万元（详见“江西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崇义县丰州乡防洪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

十四、经济评价

- 1、基本同意经济评价原则及有关参数的分析计算。
- 2、本项目财务评价和国民经济评价的指标符合要求。

附件：江西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崇义县丰州乡防洪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

2019年12月5日

抄送：赣州市水利局

赣州市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19年12月5日印发

江西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崇义县丰州乡防洪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

单位：万元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上报概算投资				核定概算投资	备注
		建安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独立费用	合计		
I	工程部分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1686.21			1686.21	1686.21	
一	丰州圩镇段	651.76			651.76	651.76	
1	河道清淤疏浚	0.14			0.14	0.14	
2	护岸工程	638.13			638.13	638.13	
3	排水涵管工程	13.49			13.49	13.49	
二	古亭圩镇段	1034.16			1034.16	1034.16	
	河道清淤疏浚	0.42			0.42	0.42	
	护岸工程	983.73			983.73	983.73	
	防汛道路工程	39.12			39.12	39.12	
	排水涵管工程	10.89			10.89	10.89	
三	其他工程	0.29			0.29	0.29	
	第二部分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0.00	0.00		0.00	0.00	
	第四部分 临时工程	60.09			60.09	60.09	
一	施工交通工程	15.00			15.00	15.00	
二	施工房屋建筑工程	27.80			27.80	27.80	
三	其他施工临时工程	17.29			17.29	17.29	
	第五部分 独立费用			250.73	250.73	250.73	
一	建设管理费			53.65	53.65	53.65	
二	勘测设计费			122.00	122.00	122.00	
三	工程建设监理费			48.01	48.01	48.01	
四	其他费用			27.07	27.07	27.07	
	一至五部分投资合计	1746.30	0.00	250.73	1997.03	1997.03	
	基本预备费			5.00%	99.85	99.85	
	工程静态总投资				2096.88	2096.88	
II	移民征地补偿				441.52	441.52	
III	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21.52	21.52	
IV	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19.30	19.30	
Σ	总投资				2579.22	2579.22	